2

本次授权公司管理层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余额
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（含），在不超过前述额度内，资金可滚动
使用。
（四）投资品种
投资品种为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，上述品种不含以股票及
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。产品灵活度高，可随时转出，
且资金安全性有保障。
（五）投资期限
购买的单个投资产品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。
（六）审批程序
本次继续授权管理层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公司第
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有效期自 2024 年
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公司将根据购买低风险银
行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情况定期披露相关信息。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（一）风险情况
公司使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，风险较
低，收益预计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，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
前提下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的有效方式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
济影响，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（二）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
1、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
司章程》等要求购买理财产品。公司购买标的为低风险的银行理
财产品，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。
2、公司管理层根据自有资金状况和银行理财产品的市场情

3

况，审慎行使投资决策权，公司资金运营部负责产品的具体购买
事项，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
一旦发现有不利情况，及时采取对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3、公司纪检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
行审计监督，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
查、评估。
4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
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5、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，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
期内理财产品购买以及相应的收益情况。
三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本次继续授权公司管理层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
仅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和资
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适当配置，灵活度高，可随时转出，不会影
响公司正常经营运作。通过进行适度的投资理财，有利于提高公
司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收益，符合公司及
全体股东利益。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
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3 年 12 月 26 日